

# 关于莱芜市钢城区 2017 年财政决算和 2018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18 年 9 月在钢城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11 次会议上  
钢城区财政局局长 陈茂森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向常委会报告 2017 年财政决算和 2018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17 年财政决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汇总区级和各镇（街）决算，2017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37824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27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2.03%，比上年增长 23.23%；税收等返还性收入和转移支付补助 7897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74935 万元、调入资金 10783 万元、上年结转 10374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29898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89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51%，比上年增长 10.67%；上解市级支出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 190929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7926 万元。

2017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84690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54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1.44%，按相同口径比上年增长 26.66%；上年结转 6049 万元，税收等返还性收入 2160 万元，区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37459 万元，区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29686 万元，各镇（街）上解收入 28172 万

元，调入资金 1078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74935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76764 万元，其中：区本级支出 1278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6%，增长 6.76%；上解市级支出 73934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68425 万元，债务转贷支出 6510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7926 万元。

2017 年，区级结合中央、省、市级补助共安排对各镇（街）、功能区补助 14864 万元，其中：返还性补助 303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662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5200 万元；主要用于增强各镇（街）“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能力，保障各镇（街）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中央、省、市、区各项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要，以及支持各镇（街）科技创新、环境污染防治等方面支出。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7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37383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4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2.5%，下降 7.02%；上级补助收入 26233 万元，上年结转及结余等收入 366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00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36429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339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2.48%，增长 76.44%（支出增长主要是新增债务转贷收入安排的支出）；上解上级支出 7 万元，调出资金 2449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954 万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7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4575 万元（包括：机关失业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下降 69.45%（下降主要是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统筹到市级收支）；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2922 万元，下降 66.09%。当年收支结余 165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6464 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情况

2017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329 万元，均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41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188 万元。

####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经市政府核定、市人大常委会批准，2017 年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29721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7521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2000 万元）。全年置换政府债务 74935 万元，新增政府债务 7000 万元，年末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26709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45096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2000 万元），没有突破批准的债务限额。

从决算反映的情况看，2017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各级各部门深入学习十九大精神，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圆满完成了财政收支及各项工作任务。分析 2017 年的决算情况，主要有以下四个特点：

一是财政税收工作平稳推进。围绕财政收入目标，认真调研，及时调度，确保各征收部门和各镇（街道）按期完成目标。加强企业纳税情况、镇（街道）收入情况等信息共享，深入开展财税增收竞赛，确保各项收入及时均衡入库。加强财税联席会议制度和重点企业联系点制度，加大对重点税种、重点行业和重点税源大户的动态监控，确保了税款全额入库。

二是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支持实施脱贫攻坚、农业综合开发、重点水利建设等，保障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加快现代

农业发展。支持大班额销控、“全面改薄”等，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等资金，推动教育事业均衡协调发展。提高居民养老保险、城乡低保、农村“五保”供养标准，加大就业创业扶持力度。开展医疗和重大疾病救助，统一城乡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支持重大环境治理工程、环境监测等，改善自然生态环境。支持农村贫困户改造、“城中村”改造、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等。同时，安全生产、公检法司等支出也都按规定给予了充分保障。

三是服务发展力度持续加大。加强与主管部门的沟通，准确掌握国家投资方向和重点投资领域，共向上级争取各类无偿资金4.89亿元。加大对钢铁深加工、汽车零部件、粉末冶金等企业自主创新及成果转化投入，支持重点产业提质增效。大力推广运用PPP模式，储备项目44个，投资额217亿元，入库财政部项目13个。

四是财政管理水平明显提升。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行预算编审信息化建设，强化预决算公开。规范政府采购程序，严格执行采购预算，合理安排采购方式，强化监督管理，完成采购项目450项，完成采购金额39905万元，节约资金1362万元，节支率3.3%。加大财政评审力度，强化项目投资控制，完成审计工程提报值3.66亿元，审减4040万元，审减率11%，有效的遏制了高估冒算，弄虚作假的不良现象。深化国企国资管理改革，出台《钢城区区属国有企业管理办法》，做好了莱钢“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及固定资产日常监管工作，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 二、2018年1-6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6月份，全区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决

议，立足全局，把握重点，开拓创新，扎实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8813 万元，占预算的 77.5%，同比增长 25.6%；税收收入完成 112738 万元，增长 35.58%，税收占比 87.52%。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3462 万元，占预算的 78.5%，增长 26.2%。

1-6 月份，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6711 万元，占预算的 51.59%，增长 14.08%。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2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584 万元，教育支出 1564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04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8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08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07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7131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379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415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支出 499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382 万元，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6152 万元，住房保障事务支出 2331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7043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增长 4.79%，科学技术支出增长 13.3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长 4.82%、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城乡社区事务等民生支出增幅均在 28% 以上。上半年民生支出共完成 60897 万元，占财政支出的 79.38%。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032 万元（包括上级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转收入等安排的支出）。

###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1-6 月份，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2956 万元（包括：机关失业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929 万元。截至 6 月底，收支净结余 5027 万元，滚存结余 21491 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情况

1-6 月份，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支出均未发生。

###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1-6 月份，钢城区共收到一般置换债券 9300 万元，其中：用于置换政府存量债务 6200 万元，用于置换到期一般债券本金 21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6 月底，钢城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26709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4509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2000 万元；没有突破 2017 年底批准的债务限额。

### （六）当前财政面临困难

1、税源结构单一，高速增长难持续。钢城区财政税收过于依赖钢铁行业，缺少科技含量高、市场前景广的新型支柱型产业，收入来源单一，且钢铁产品价格走势对税收影响较大，财政收入增长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难以确定。

2、收入增速较快，可支配财力少。上半年，财政收入虽然达到了 25.6% 的高速增长，但从税收分成看，钢城区 1-6 月分成收入为 3 亿元，较去年减收 2349 万元。扣除非税减收因素（非税减收 5492 万元），税收分成收入仅增加了 3143 万元。

3、支出刚性增长，保障压力大。上半年，工资、社会保险缴费等人员经费支出 3.12 亿元（含精神文明奖），居民养老、医疗、扶贫、低保、无保、等民生配套支出 0.88 亿元，

安保维稳、创城、等社会事业支出 0.85 亿元，加上机关运转、债券利息等其他支出 0.3 亿元，上半年全区累计必保支出 5.15 亿元，与可用财力相比缺口 1.35 亿元。全年财力缺口预计达到 3 亿元。

### 三、关于 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及区级预算调整方案

#### （一）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

2018 年，经市政府批准，市财政下达我区 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 30041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7521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5200 万元，较 2017 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3200 万元，专项用于解决教育“大班额”问题。与年初钢城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的区级预算相比，2018 年我区新增债券规模将减少 3800 万元。为最大限度地使用好政府债券工具，切实发挥好政府债务对稳增长、惠民生、防风险的积极作用，建议区人大常委会按市财政局下达我区的新增债务限额，批准调增 2018 年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3200 万元，区政府将在批准的限额内核定各镇（街）、功能区的政府债务限额。

#### （二）2018 年区级预算调整方案

按照《预算法》规定，此次下达我区的新增债券资金需纳入预算管理，新增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为此，在钢城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已批准将 7000 万元新增债务列入年初预算的基础上，将我区相关债务预算收支总规模调减 3800 万元，2018 年区级预算作以下调整：

1、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区级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收入调减 7000 万元，同时，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减 7000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区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调增 3200 万元，同时，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增 3200 万元。

### （三）2018 年地方政府债券使用及投向

一般置换债券资金使用：2018 年，市财政下达我区一般置换债券额度 1.26 亿元，其中，6200 万元用于偿还政府债务系统中的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优先偿还逾期及到期债务；6400 万元用于偿还 2018 年到期的一般置换债券债务本金。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投向：市财政今年下达我区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3200 万元。按照《预算法》及上级财政有关规定，要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用于解决教育“大班额”问题重大公益性项目建设，优先用于保障在建公益性项目后续融资。

## 四、下半年工作重点和措施

下半年全区财政部门将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全面提升财政保障和调控能力，确保完成全年工作目标任务。

（一）狠抓增收节支工作。健全财税联席会议制度，加强收入调研分析，深入挖潜增收，强化调度考评，确保完成财政收入目标任务。发挥涉税信息共享平台、财政税收分析系统作用，及时掌握税收情况，摸清底数，做到应收尽收。大力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确保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二）支持新旧动能转换。完善财税扶持措施，支持产业结构调整 and 科技创新，推动产业转型升级。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完善涉企收费监管机制，减轻企业负担。积极争取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等政策资金，实施美丽乡村、特色农业、特色小镇，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三）保障各项重点支出。加大扶贫资金整合力度，狠抓扶贫资金项目监管，提高扶贫精准度和实效性。提高养老、医疗等保障标准，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完善社会救助体系。优先发展教育事业，高质量完成大班额销控、“全面改薄”等工程。大力发展文化事业，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完成城市服务功能，打造宜居生态环境。

（四）提高科学理财水平。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提高预算绩效评价水平。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厘清政府债务和企业债务边界，强化风险防控。创新政府投融资机制，吸引和鼓励社会资本加大对经济社会发展关键领域的投入。坚持问题导向，注重改革创新，确保各项改革取得实效。